

# 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113學年度國中部轉學生招生公告

113年6月11日 112年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招生委員會通過

一、依據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國中部轉學生招生要點辦理。

二、國中部招生缺額：

**國中七年級升八年級：3名。**

**國中八年級升九年級：1名。**

(計算至113年06月11日，若報名期間有學生轉出，缺額將再行公告)

三、招生對象：

轉學生須為本校113學年度奉教育部核定之國中部招生簡章所訂定之園區生資格學生。

四、辦理報名手續：

轉學報名者需填妥報名表後，並檢附下列文件，以掃描圖片檔方式上傳及報名。

(一) **轉學報名表**(如附件)。

(二) **學生本人戶口名簿**。

(三) 113年5月1日後開立下列資料：

1、**在職證明正本**(有分公司者須註明服務廠區)。

2、**勞工投保證明** 或 **勞工投保明細正本**(由網路列印之勞工投保證明，須加蓋公司章或人事專用章或人力資源章，公教人員免附)。

五、報名時間及方式：

(一)文件上傳表單開放時間：113年7月1日(一)至7月8日(一)止，以網頁表單填寫之時間記錄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(二)報名表需親筆簽名。

(三)掃描或拍照上傳，請確認圖檔能清楚辨讀。

(四)請家長務必留下可連絡之電子郵件信箱，如遇文件缺件，本校將以電子郵件通知補件事宜。

(五)上傳表單網址為：<https://forms.gle/fCL3jLzmLGku3XX6A>。



(六)公告審查結果：113年7月12日(五)18：00前，請家長自行上網查閱公告，本校不另行通知；若對於審查結果有疑義，請於113年7月15日(一) 12：00前親至本校國中部提出資格複查申請。

六、錄取方式：

按照下列順位依序錄取：

順位一：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教職員工(正式編制內員工，不含代理、兼、代課教師及委外人力)子女報名者。

如遇缺額少於本校教職員工子女報名者，順位以教職員工在本校服務年資排序，依服務年資多寡依序錄取，如服務年資相同則以抽籤決定。

順位二：隨家長居住園區有眷宿舍(不含單身宿舍)之報名者；學生戶籍應遷入園區有眷宿舍(不含寄居)，並於報名時另繳交設籍園區眷舍之全戶戶籍謄本正本(應於112年6月30日前設籍於園區有眷宿舍，記事欄含詳細記事)，否則不予優先錄取。

如遇缺額少於居住園區有眷宿舍子女報名者，則以學生入籍園區有眷宿舍先後時間決定錄取順序；如學生入籍宿舍日期相同，則以抽籤決定。

順位三：最新學年度奉教育部核定之國中部招生簡章所訂定之園區生。

如遇缺額少於報名者，則以抽籤決定。

七、轉學生招生抽籤事宜：當報名人數大於缺額人數時辦理抽籤作業，將由本校代為抽籤，全程實況轉播並錄影存證。

(一)抽籤日期及時間：113年7月19日(五) 09：00 開始。

(二)抽籤地點：本校國中部智慧教室。

八、錄取報到時間：

(一)報到時間：113年7月26日(五)12：00前。

(二)需備文件：原學校轉學證明單、成績證明單、服務學習及獎懲證明單、證件照電子檔。

(三)請於時間內辦理轉學報到手續，逾時視同放棄正取資格，其缺額將由下一順位者進行遞補。

(四)報到結果將於113年7月31日(三)下午18：00前公告於本校網站首頁。

(五)113年8月1日(四)後如仍有缺額，將保留至次年度轉學生招生作業。

九、如遇不可抗拒之災害發生，報到時間必須改期時，依臺中市政府停止上班上課之規定延期辦理，並於本校網站首頁公告，不另行電話通知。